

华南农业大学 语言生态学 学科 (0713Z3)

学术型研究生培养方案

牵头学院：	外国语学院
分委会主席：	黄国文
相关学院：	资源环境学院
学科带头人：	黄国文
执笔人：	肖好章
审稿人：	陈旸
校稿人：	吕靖
评议专家：	常晨光，莫爱屏，魏在江

华南农业大学研究生院制

2021年6月

第一章 学位授予基本要求

第一部分 学科概况和主要学科专业方向

一、学科概况

语言生态学是一级学科生态学下的二级学科。我国生态学家李文华院士主张用基础生态学、广义生态学和泛义生态学的界定来揭示生态学的内涵：基础生态学是研究不同水平生物与环境之间相互关系的自然学科，广义生态学是研究包括人类在内的生物群体与周围环境和社会发展相互关系的科学，泛义生态学是综合运用生态学原理和方法及由此抽象出的哲学思想和文化内涵来探索自然界和人类社会现象及其本质的一门学科，它是生态学向自然科学和人文社会科学领域的扩展与延伸。事实上，生态学的基本原理既可应用于生物，也可应用于人类所从事的各项实践活动。语言生态学（language ecology）既属于广义生态学，也属于泛义生态学。

语言生态学，又称生态语言学(ecolinguistics)。两者的主要区别在于，前者为 Einar Haugen（美国斯坦福大学教授）范式，研究社会环境对语言的作用，“生态”一词为隐喻；后者是 M. A. K. Halliday（澳大利亚悉尼大学教授）范式，研究语言对生态的直接影响，生态一词取其本义。语言生态学是生态学与语言学相结合研究而形成的新兴的交叉学科。其任务是通过研究语言的生态因素，揭示语言与环境的相互作用。一方面，“语言生态学”研究将生物生态学的概念、原理、方法用于语言研究；拓宽“生态学”的研究范围：从生物、动物的生态研究扩展到对语言的生态和人的语言和语言使用的生态研究。另一方面，语言对生态（包括自然生态、心理心态和社会生态）也发生作用。语言生态学是一门研究语言与语言之间、语言与心境、语言与环境和社会关系的学科，关怀的不仅是语言本身，而且是人类社会的发展。目前生态语言学研究有三个热点问题：其一，语言的多样性问题，众多学者对语言的多样性是语言作为人类知识和经验存储器的基本条件这一点已形成共识；其二，保护濒危语言、“弱语言”问题；其三，语言人权问题，一些语言学家提出了反对“语言帝国主义”、“语言谋杀”，维护语言人权的理念。为探讨解决上述三个重要问题，与之紧密关联的语言（多语）教育显得尤为重要。

二、学科专业方向

语言生态学二级学科的主要研究方向有：

语言生态

生态话语与语境

生态翻译

生态语言教育

第二部分 博士学位授予标准

一、应掌握的基本知识及结构

培养能熟练掌握语言生态学基本理论和研究方法，熟悉本学科专门领域的发展动态；具有能独立从事与生态学相关的研究能力和学科视野，以及利用生态学原理分析与解决与语言相关问题的创新能力。

语言生态学科方向的博士生应掌握扎实的生态学理论基础，特别是语言生态学的专业知识，主要是实验室及野外调查和生态话语的分析方法，具备揭示语言复杂系统与各个环境系统层次内在机理和机制的能力，如语言与自然、社会、心理生态系统，有机体演化的生态过程、基本规律和一般原理等，能够熟练地将基础生态原理应用到各个语言与生态环境领域。

二、应具备的基本素质

1. 政治素养

语言生态学博士生应政治立场坚定、拥护四项基本原则、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社会主义生态文明思想，争做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

2. 学术素养

语言生态学博士生，应具有良好的科学精神和严谨的科学态度，对语言生态学研究怀有浓厚的兴趣。了解和应用现代生态学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实验技能，并了解生态学的理论前

沿、应用前景和最新发展动态；熟悉国家环境保护、自然资源合理利用、可持续发展、知识产权等有关政策和法规的同时，具有一定的与本学科相关的知识产权、社会伦理等方面的基本知识；并掌握资料查询、文献检索及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获取相关信息的能力和使用英语进行学术交流的能力。

3. 学术道德

科学研究是人类赖以生存与发展的崇高事业，因此要求语言生态学博士生具有严谨求实的科学态度和追求真理的高尚品德，严格遵守学术规范。在研究工作中保证调查、观测、实验等数据客观真实，立论依据充分，推论逻辑严密，尊重他人的研究成果。科学论文或学术会议上发布的结果应该是所做研究工作的真实反映，杜绝任何剽窃他人成果、捏造和歪曲数据资料、有意提供误导性推论等不当学术行为。

三、应具备的基本学术能力

1. 获取知识能力

有能力获得在生态科学领域开展研究所需要的生态学、语言生态学等方面的背景知识，能够运用这些知识确定研究选题并设计可行的解决方案，并取得新的成果。应具备相对广博的知识以便与国内外同行进行有效的口头和书面交流。能够有效地使用数据库检索、数据处理等信息技术获得语言生态学相关领域的研究成果。参与一些对本科生和硕士生的教育过程(如作为助教，指导教师或实验课教师)，扩大自己在研究论文内容之外的广泛兴趣、培养指导他人从事科学探索的能力。

2. 学术鉴别能力

博士生需要熟悉某一特定生态学研究领域的文献，而且领会文献的学术思想、建立假说的依据和推理、调研和实验策略、技术方案、实验材料与方法、结果的分析与讨论等，在归纳了大部分已经积累的相关知识的基础上提出的新的理论、观点和方法。在熟悉文献的基础上，博士生需要能够判断研究领域的现有成果和研究争论，并根据现有研究基础进行选题论证，开展研究。对这些能力进行培养和评价的手段包括：博士生培养过程中的开题报告、进展报告、中期考核、小组讨论等培养过程训练；练习从事科学研究的准备工作和撰写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请报告；经常浏览本学科及相关领域的主要学术刊物并加以分析；定期以书面和口头形式给出研究工作进展的学术报告；按照学术论文规范整理研究结果并撰写博士学位论文。

3. 科学研究能力

博士生应该在生态科学领域中的某一专门方向获得足够的技能，至少掌握生态学及其二级学科语言生态学科某一领域的基础实验操作技能，掌握包括对相关研究中使用的必要实验原理和对调查或实验过程中的控制有良好的理解；能够提出有关的科学问题并能够设计(包括设置有效的对照、重复等)和完成为解决某一科学问题而需要进行的调查、观测或实验；并对所获得的数据进行统计及合理性评价，建立可检验的假说来解释调查、观测或实验结果。

4. 学术创新能力

创新性思维和创新性研究是本学科博士生的基本素质。创新性可以体现新的语言生态学理论、新的生态规律、新的生态学研究方法等。鼓励博士生开展具有原始创新意义的探索性研究工作，如对尚未被解释的自然、心理、社会和语言的规律或现象进行探索性研究等。

学术创新能力的培养有赖于博士生和相应领域的国内外同行专家建立广泛的联系，参与对本学科问题的讨论，参加不同学科的学术报告，拓宽自己的视野，获得与其他科学家合作的能力。主要研究成果能够发表在学校规定的C类以上的本专业领域国内国际期刊上。

5. 学术交流能力

在科学方面的交流方式包括符合逻辑的辩论、条理清楚的演讲和简明准确的写作。博士生应通过实践来逐步培养这些能力。学术交流能力的培养主要通过日常研究工作中的环节来实现，例如研究方案的准备、定期进行的研究进展汇报、文献讨论会和学术报告会上的发言与辩论、在国内外学术会议上做学术报告或进行墙报展示，论文写作或发表过程中与导师、合作者以及审稿人的沟通等。主要体现在能够熟练地应用英语等发表国际论文、做学术报告等。

6. 其他能力

博士生应该具有团队精神和与他人合作的能力。在学习过程中应有意识培养自己尊重他人，与他人平等相处，相互信任、合作共事的能力。

四、学位论文要求

1. 选题与综述的要求

博士学位论文应选择生态学科的某个前沿领域的科学问题进行深入系统的研究探索。论文应具有创新性和可行性。在学位论文的综述中，应在充分阅读与研究课题相关的主要文献的基础上，掌握国内外最新研究进展的基础上，对该领域的现状和存在的问题进行客观分析，并对论文立题依据加以透彻的阐述。

2. 规范性要求

博士学位论文应是一篇系统的、完整的学术文章，由博士生在导师的指导下独立完成。论文应该立论依据充分，学术观点明确，技术路线设计合理，调查、观测或实验记录规范、数据翔实，统计分析方法正确，结果可信，结论具有明显创新。论文图表应符合相关学科规范，论文撰写层次结构清晰，符合逻辑，语言简明流畅，格式符合学位授予单位的要求。

3. 成果创新性要求

博士学位论文的研究成果应体现在语言生态学科前沿某一研究方向上有明显的突破和创新。理论探索类型的论文应具有新的学术思路，探索有价值的新现象、新规律，提出新命题、新方法，创造性地解决了本学科的科学问题。

（科研成果要求，见培养方案第四点“研究生科研成果要求”）

第二章 培养方案

第一部分 普通博士生

一级学科名称	生态学	学科代码	0713	培养类别	博士生
覆盖二级学科及代码	语言生态学(0713Z3)				
学制	学制：博士生 4 年			培养方式	全日制
	最长学习年限：博士生 7 年				
学分	总学分：博士生 ≥ 16 学分				
	课程学分：博士生 ≥ 12 学分				
	培养环节学分：博士生 4 学分				
一、培养目标					
<p>本方案培养目标是培养博士生研究语言的生态因素，揭示语言与环境相互作用的机理和规律等方面的能力；使其学习应用生态学的基本概念，对语言的生态和人的语言和语言使用的生态进行研究；同时学习“语言生态学”的理论概念，包括将生物生态学的概念、原理、方法用于语言研究，着重语言与生态环境（包括自然生态、心理心态和社会生态环境）相互作用的研究。通过语言生态学学习和研究，本方案为我国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培养既能研究语言与语言之间、语言与心境、语言与社会和环境关系等问题，也能建设生态文明社会和关怀人类社会命运共同体发展的新型高级人才。学生毕业后可从事高校语言教育、外事或跨文化和有关社科或行政部门的工作。</p>					
二、课程设置					

课程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中文名称	学分	开课学期	硕士	博士	备注
公共必修课 (博士生 4 学分)	19011000000001	中国马克思主义 与当代	2	秋		必修	
	15011000000002	定量研究英文写 作	2	秋		必修	
专业 必修课 (博士生 4 学分)	08011071300001	现代生态学进展	2	秋		必修	交叉学科
	15011071300001	生态语言学理论	2	秋		必修	
选修课 (博士生 ≥ 4 学 分)	15011071300002	生态话语与语境	1.0	春		选修	1.仅列出了本学 科拟开出的选修 课,在导师指导 下可在全校范围 选修; 2.研究生教育管 理系统中的网络 在线课程(慕课) 纳入选修课范围, 除了“科研伦 理与学术规范” 课程以外,研究 生原则上可根据 情况选修 1 门, 经考核合格可 认定该课程学分, 多选的在线课 程不认定学分。
	15011071300003	生态翻译	1.0	春		选修	
	15011071300004	数据处理与统计 软件	1.0	春		选修	
	15011071300005	生态语言教育	1.0	春		选修	
	08021071300002	生态学系统分析 方法	2.0	春		选修	

三、培养环节及时间安排

培养环节	时间安排	学分	备注
1. 制定培养计划	入学 2 周内		博士生
2. 开题报告	第 2 学期结束前	-	博士生
3. 中期考核	第 4 学期结束前	-	博士生
4. 博士生学术交流	第 7 学期结束前	2	博士生
5. 实践活动	第 7 学期结束前	1	博士生

6. 博士生基金申报书撰写	第 7 学期结束前	1	博士生
7. 预答辩	学位论文送审前	-	博士生
8. 同等学力或跨学科考生补修本学科主干课程	以同等学力或跨一级学科录取的博士(硕士)研究生, 至少应补修该专业硕士(本科)阶段主干课程 2 门。是否需要补修, 可由导师和学院决定。		

四、培养环节具体标准及考核要求

(一) 开题报告

博士生在第二学期结束前完成开题, 具体要求参照学校相关文件。开题报告通过后, 研究生无法按原开题方案继续进行论文研究的, 必须重新开题。开题报告不通过的, 3 个月后方可重新申请开题。连续 3 次开题未通过者, 取消学籍, 终止培养。

(二) 中期考核

博士生在第四学期结束前完成考核, 具体要求参照学校相关文件。考核不通过者, 3 个月后方可申请重新考核; 第 2 次考核仍未通过的, 按程序做肄业或退学处理。

(三) 文献阅读

文献阅读由导师指导, 在课外进行, 就近 3-5 年国内外发表的文献阅读, 按计划做读书/文献报告, 集体讨论, 课外学生撰写文献综述, 紧跟国内国际学术前沿。

(四) 博士生学术交流

在读期间, 博士生应参加国内外学术会议, 与国内外同行进行学术交流。必须至少参加一次国际学术会议或国内重要学术会议并提交论文或做报告。

博士生在攻读期间应参加不少于 10 次的公开学术报告, 用学院规定的统一形式的记录本记录报告内容, 并请报告人或主持人签字。博士生在申请学位论文评阅前应向学院有关负责人提交记录本, 获得认可后方可获得相应学分。

(五) 实践活动

研究生需在导师指导下参加社会实践活动, 博士生需参加一门导师主讲的课程教学实践, 完成 8 学时的教学助理工作量计 0.5 学分; 社会实践 3 天计 0.5 学分。博士生应以教学实践为主, 完成共计 1 学分的实践活动。此外, 应参加导师主持的课题研究。提高综合社会实践能力。

(六) 博士生基金撰写

在第 5 学期结束前, 至少完成 1 次撰写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科/教育部人文社科/省社科基金等的申请报告。

(七) 预答辩

博士论文送审前必须经过学院组织的预答辩, 审核论文质量, 并提出修改意见。预答辩通过后, 学生需认真根据修改意见进行修改, 修改稿经导师同意后方可提交送审。

五、研究生科研成果要求

在学院学位分委员会讨论建议授予学位前, 满足以下科研成果要求之一:

博士生须有以第一作者(排名第一)和华南农业大学作为第一署名单位的以下科研成果之一: (1) B 类以上论文 1 篇; (2) C 类论文 2 篇; (3) C 类论文 1 篇和获省级以上成果 1 个。

六、毕业与学位授予

在学校规定学习年限内, 完成培养方案规定的内容, 达到学校毕业要求, 并通过毕业(学位)论文答辩, 准予毕业。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 经学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通过后, 授予学位。最终答辩未通过者作结业处理; 未达到课程学分及培养环节要求的作肄业处理。